



2.施工階段執行狀況

(1)開工會勘

本案於 111 年 7 月 19 號與主辦機關、監造人員、施工廠商共同至工區現地進行會勘，針對前期擬定之保育對象、保育措施進行確認，相關意見如下：

A.生態團隊：本工程依規定辦理生態檢核，請施工廠商確實執行生態保育措施，施工便道路線依現場指認開設，並按月填寫施工階段生態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提送監造及生態團隊如有執行困難之處也請盡速告知監造及生態團隊。

B.施工廠商：3A 工區新設石籠護岸所需石料為現場篩取，原定

採石位置為 3 工區右岸的灘地，若禁止開挖則無石料可用。

C.第六河川局：1.請施工廠商提供施工便道預定開設路線及 3A 工區現地採石的預計範圍。2.本案以就地取材、減少外運為原則，多處工區石籠護岸以篩取現地塊石優先，塊石較少的工區則採外購方式，留下部分於河道內，希望措施能保留一些彈性。



圖 1-1 後堀溪三埔及壽保段護岸整體改善工程開工會勘照

(2)開工前地方說明會

本案開工前地方說明會於 111 年 8 月 10 日，假臺南市南化區北寮里活動中心辦理，本案為一般性生態檢核案件，主辦機關邀請工程範圍內三埔里、北寮里、玉山里里長以及鄰近的地方民眾、利害關係人共同參與，現場說明工程施作內容、工期等，民眾意見及回覆如下：

A.三埔里里長：本工程竣工前，若有借用的道路損壞處，請貴局妥善復原及處理。

B.北寮里里長：避免水位上漲越過石籠掏刷居民土地，造成流失等狀況，曾建議三工區石籠高度增加。

C.玉山里里長：匯入四工區施工範圍之流入屬水保局管轄範圍，其石籠護岸已施設完成，本區新設石籠(丁壩)建議與水保局石籠護岸銜接，以利整體保護。

D.第六河川局答覆：(a)本案契約已編列道路施工及復舊費用，

竣工前會邀集地方里長盤點所需修復路段，一併復原。(b)三工區護岸高度已加高，並於既有石籠上方再填 1m 高之拋石加強保護。(c)本工區於施工前將邀集水保局等相關單位辦理現勘，釐清工程界線及銜接方式後，進行施作。

結論：a.本案已向出席人員及相關單位說明清楚。b.涉及私有土地部分，未取得土地使用權同意者，請各位里長協助，以利本工程推動。c.工程期程為 111 年 7 月 25 日開工，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9 日竣工，竣工前會邀集各位里長盤點所需修復路段，一併復原。d.施工時將配合生態團隊建議事項執行，減少擾動當地生態，盡力保留現地生態環境。



圖 1-2 後崛溪三埔及壽保段護岸整體改善工程開工說明會照片

(3)生態保育措施彙整

經開工會勘及地方說明會後，彙整本案生態保育措施如下表。

表 1-1 後崛溪三埔及壽保段護岸整體改善工程生態保育措施彙整表

生態議題	關注物種及棲地	保育措施	示意圖或設計圖
迴避保育類潛在棲地	鳳頭蒼鷹、台灣畫眉	施工及其所需空間是否優先利用裸露地及農地，並盡可能迴避次生林及規劃固定路線	見下圖 4.1-1~4.1-5
外來入侵種防治	入侵種銀合歡	施工整地及開挖坡面時，將一、二工區銀合歡生長密集	見下圖 4.1-1、4.1-2

生態議題	關注物種及棲地	保育措施	示意圖或設計圖
		處剷除並深埋。如需外運清理，建議高溫焚燒或深處掩埋。	
水域環境維持	水質維護	施工過程機具進入河道應設置土堤、過水涵管或圍堰之排擋水設施，避免機具過度擾動水體，影響原生魚類棲息環境。	



圖 1-3 後堀溪三埔及壽保段護岸整體改善工程一工區便道打設及移除入侵種預定位置